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UTAL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Jutal Offshore Oil Service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03)

二零一四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24.57% 至人民幣 461,847,000 元。
- 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3.75% 至人民幣 100,048,000 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 7.96% 至人民幣 32,782,000 元。
- 中期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0.045 元。
- 董事會宣佈不派付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之中期股息。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業績資料，以及 2013 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本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對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了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61,847	370,75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361,799)</u>	<u>(266,810)</u>
毛利		100,048	103,944
其他收入	4	1,438	291
行政開支		(57,840)	(59,214)
其他營業開支		<u>(990)</u>	<u>(394)</u>
經營溢利		42,656	44,627
財務費用	5	(10,180)	(7,10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8,256</u>	<u>6,906</u>
除稅前溢利		40,732	44,424
所得稅開支	6	<u>(7,950)</u>	<u>(14,06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7	<u>32,782</u>	<u>30,364</u>
每股盈利	9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u>4.5 分</u>	<u>4.6 分</u>
攤薄		<u>4.4 分</u>	<u>4.4 分</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32,782</u>	<u>30,364</u>
其他全面收益：		
將被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u>(405)</u>	<u>(3,232)</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05)</u>	<u>(3,2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32,377</u></u>	<u><u>27,132</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482,700	427,337
預付土地租賃款		580	612
商譽		179,841	177,637
無形資產		3,515	1,50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91,273	283,017
遞延稅項資產		9,069	11,090
		<u>966,978</u>	<u>901,197</u>
流動資產			
存貨		39,069	35,44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82,469	214,328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		318,186	254,676
預繳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16,008	69,767
應收董事款項		2,023	1,79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93	93
應收稅項		222	222
抵押存款		37,636	18,4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737	99,604
		<u>798,443</u>	<u>694,41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33,017	173,720
合約工程的應付客戶款項		12,859	14,844
其他應計及應付款項		114,583	112,392
保證撥備		2,314	1,936
銀行貸款		333,350	234,000
應付稅項		2,692	9,738
		<u>688,815</u>	<u>546,630</u>
流動資產淨值		<u>109,628</u>	<u>147,78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76,606</u>	<u>1,048,98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33,034</u>	<u>30,428</u>
資產淨值		<u>1,043,572</u>	<u>1,018,5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6,990	6,958
儲備		<u>1,036,582</u>	<u>1,011,596</u>
總權益		<u>1,043,572</u>	<u>1,018,554</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連同2013年年度財務報表一同閱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導致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申報金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目前尚未評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由三個可報告分部組成：

-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設備及物料。
-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策略業務單位，各策略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由於彼等所需的技術及市場營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設備及物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入	49,773	385,943	26,131	461,847
分部溢利	15,240	80,449	4,359	100,048
於2014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50,566	1,020,182	18,074	1,088,822
分部負債	28,721	272,505	15,263	316,489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入	41,602	307,458	21,694	370,754
分部溢利	6,276	92,114	5,554	103,944
於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分部資產	44,071	916,783	18,810	979,664
分部負債	30,047	238,951	18,581	287,57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溢利調節表:		
可報告分部之總溢利	100,048	103,944
未能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1,438	291
財務費用	(10,180)	(7,109)
其他業務開支	(58,830)	(59,60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8,256	6,906
本期除稅前綜合溢利	<u>40,732</u>	<u>44,424</u>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62	-
利息收入	280	247
匯兌收益淨額	788	-
雜項收入	308	44
	<u>1,438</u>	<u>291</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8,837	4,800
匯兌虧損淨額	-	654
其他	1,343	1,655
	<u>10,180</u>	<u>7,109</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撥備	2,945	657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378	15
	<u>3,323</u>	<u>672</u>
遞延稅項	4,627	13,388
	<u>7,950</u>	<u>14,060</u>

因本集團沒有產生任何在香港的應納稅溢利，故本期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例及法規，按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

其他地方的利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的國家適用稅率依據當地現有法律、詮釋及守則計算。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期內溢利

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	950	1,737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之撥備	-	1,808
無形資產攤銷	889	441
預付土地款攤銷	32	32
折舊	10,745	9,216
董事酬金		
- 董事	240	240
- 管理層	2,634	1,853
- 以股份為基礎開支	60	120
	2,934	2,21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	127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每普通股0.02港元(2012: 0.02港元)被核准	11,589	11,434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採用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2,782	30,364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32,223,726	654,023,035
產生自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10,458,433	16,333,108
產生自認股權證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13,692,443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42,682,159	684,048,58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經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畫而潛在發行的普通股數的攤薄影響以及根據已授出認股權證而潛在發行的普通股數的攤薄影響而調整後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約人民幣65,074,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523,000元）。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主要為合約客戶之應收進度款。

本集團與合約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質保金以外的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60日。質保金的信貸期一般為工程完成後12至18個月。合約工程定期按進度付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董事定期檢討逾期賬款情況。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1,540	66,397
31至90日	42,829	116,924
91至365日	72,356	21,220
365日以上	5,744	9,787
	<u>182,469</u>	<u>214,328</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根據貨物及服務收到日期，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6,103	93,922
31至90日	25,209	48,170
91至365日	34,179	27,221
365日以上	7,526	4,407
	<u>223,017</u>	<u>173,720</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700,000,000	7,000	
新增普通股	(a)	<u>800,000,000</u>	<u>8,000</u>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經審核)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未經審核)		<u>1,500,000,000</u>	<u>15,000</u>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相等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經審核)		628,799,278	6,228	6,133
行使認股權證	(b)	34,000,000	340	272
行使購股權	(c)	19,100,000	191	153
認購時發行股份	(d)	<u>50,000,000</u>	<u>500</u>	<u>400</u>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經審核)		731,899,278	7,319	6,958
認購時發行股份	(e)	<u>4,050,000</u>	<u>41</u>	<u>32</u>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未經審核)		<u>735,949,278</u>	<u>7,360</u>	<u>6,990</u>

附註：

- (a) 根據於2013年4月26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已透過增設額外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由7,000,000港元增加至15,000,000港元。新增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b) 於2012年9月11日，本公司與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34,000,000份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於發行日起二十四個月期間可按認購價0.7港元認購一股本公司之普通股。配售已於2012年9月25日完成，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67,000元（扣除交易成本），已轉入認股權證儲備。

認股權證持有人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34,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購合共34,0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為23,800,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9,040,000元，其中人民幣272,000元計入股本，餘額人民幣18,768,000元計入股本溢價賬戶。約人民幣267,000元已由認股權證儲備轉入股本溢價賬戶。

(c) 購股權持有人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認購合共19,1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為20,576,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6,462,000元，其中人民幣153,000元計入股本，餘額人民幣16,309,000元計入股本溢價賬戶。約人民幣5,006,000元已由以股份為基礎開支儲備轉入股本溢價賬戶。

(d) 於2013年5月10日，祥興投資有限公司（「祥興」）（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王立山先生全資擁有）與本公司及東英亞洲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 祥興同意配售及配售代理同意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每股1.73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50,000,0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配售事項」）；及(ii) 祥興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認購股份1.73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於配售事項下所配售股份同等數量的認購股份（「認購事項」）。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d) (續)

配售事項於2013年5月13日完成。祥興通過配售代理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50,000,0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

認購事項於2013年5月23日完成，本公司已向祥興配發及發行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發行股份所得溢價約人民幣66,995,000元（扣除交易成本），已計入股本溢價賬戶。

(e) 購股權持有人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認購合共4,05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為4,267,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3,371,000元，其中人民幣32,000元計入股本，餘額人民幣3,339,000元計入股本溢價賬戶。約人民幣1,139,000元已由以股份為基礎開支儲備轉入股本溢價賬戶。

14.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2013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回顧

本集團珠海場地第三期工程於上半年完成建設並投入使用，進一步提升場地製造能力。用於澳洲深水天然氣田的水下管匯製造項目，以及於去年承接的FPSO上部模塊建造項目當前都已初具完備規模，並預期在今年內陸續交付。上半年內，本集團各項業務均錄得穩定增長，新承接了包括向位於坦桑尼亞的天然氣處理廠項目和向中國海上油田項目提供處理設備，以及為中國南海氣田提供深水設施等訂單。本集團也繼續新型產品的研發測試工作，申請專利，擴充設計隊伍，調整設計分工，以更好地為項目進展提供支持。

收入

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錄得收入共約人民幣461,847,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1,093,000元，增長比例為24.57%。其中集團重點發展的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78,485,000元，增長比例為25.53%；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4,437,000元，增長比例為20.45%；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生產技術及支援服務和銷售設備及物料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8,171,000元，增長比例為19.64%。

下表所示為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或服務分類的收入構成分析：

產品/服務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
1.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設備及物料	49,773	11	41,602	11	45,134	18
2.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385,943	83	307,458	83	170,149	70
3.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26,131	6	21,694	6	29,779	12
4. 其他	-	-	-	-	-	-
合計	461,847	100	370,754	100	245,062	1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61,799,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4,989,000元，增加比例為35.60%。銷售及服務成本由直接成本和製造費用構成。本期直接成本金額約為人民幣333,467,000元，佔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的92.17%，金額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45,176,000元增加人民幣88,291,000元，增加比例為36.01%。本集團是按照各個項目訂單核算，各個項目的成本構成各自不同，因此銷售及服務成本的構成會有變化。本報告期製造費用金額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1,634,000元增加人民幣6,698,000元至人民幣約28,332,000元，增加比例為30.96%。

毛利

於報告期，本集團毛利總額約為人民幣100,048,000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3,944,000元減少人民幣3,896,000元，減少比例為3.75%，整體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28.04%下降至21.66%。由於業務構成的變化，導致本期各分部業務的毛利率有不同變化。

下表所示為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產品或服務分類的毛利分析：

產品/服務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佔總 毛利 %	人民幣 千元	毛 利 率 %	佔總 毛 利 %	人民幣 千元	毛 利 率 %	佔總 毛 利 %
1.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設備及物料	15,240	31	15	6,276	15	6	12,755	28	22
2.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80,449	21	81	92,114	30	89	38,149	22	68
3.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4,359	17	4	5,554	26	5	4,989	17	9
4. 其他	-	-	-	-	-	-	88	不適用	1
合計	100,048		100	103,944		100	55,981		100

管理費用

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的管理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57,84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374,000元。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人民幣10,180,000元。其主要構成為銀行貸款利息支出及銀行手續費等其他費用。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持有蓬萊巨濤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蓬萊巨濤」）30%的股份。於2014年上半年，蓬萊巨濤共實現稅後利潤約人民幣27,519,000元。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應佔蓬萊巨濤溢利約為人民幣8,256,000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於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2,78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9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45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結存流動資金（現金加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17,023,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265,000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14,679,000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70,879,000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102,721,000元。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取得的銀行信用額度約為人民幣556,350,000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用額度約為人民幣392,528,000元，有約人民幣163,822,000元的信用額尚未使用。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餘額約為人民幣333,350,000元。

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發行4,050,000股普通股。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由735,949,278股普通股組成（2013年12月31日：731,899,278股普通股）。

於2014年7月23日，4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根據於2014年7月7日簽訂之股份認購協議條款按每認購股份1.85港元的認購價格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股份認購人，而20,000,000份認購權證已根據於2014年7月7日簽訂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條款以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認股權證發行價發行予不少於六名認股權證認購人。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043,572,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8,554,000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966,978,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901,197,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09,628,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785,000元），以及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33,034,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0,428,000元）。

重要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珠海場地三期工程已建成並投入使用。本集團已開始準備珠海場地四期建設的相關工作，工程預計將於今年下半年內開始建造，預計投資約人民幣4000萬元，將在2015年上半年建成。另外，本集團已於珠海新購一幅面積約78,000平方米的土地，預計今年下半年交地，該土地將用於珠海場地的後續建設。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生產經營地點在中國，主要營運中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也有面向國際市場的業務及擁有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價的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人民幣對美元和港元等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會給本集團帶來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儘量降低以美元或港元等其他貨幣計價的資產金額及對匯率作滾動預測，並在業務合同中考慮到可能的匯率風險。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未參與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或杠杆式外匯買賣合約。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14年6月30日，為了獲得較好的融資條件，本集團位於珠海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16,958,000元的一幅土地及部份建築物和廠房已抵押予中國的一間商業銀行。本集團有約人民幣37,636,000元的銀行存款用以質押作為開出保函、信用證及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有能力作為營運中的機構，並通過優化資本負債比率給予股東最大回報。

本集團按比例設定風險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的變化而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股息，發行新股份，回購股份，融入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採用一項資本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為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一個合理的資本負債水準。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33,350	234,000
權益總額	1,043,572	1,018,554
資本負債比率	31.94%	22.97%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員工總數為3,637人（2013年12月31日：3,299人）。其中管理和技術人員664人（2013年12月31日：629人），技術工人2,973人（2013年12月31日：2,670人）。於報告期內，員工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147,467,000元。

本集團參考業界標準，根據員工的工作崗位，職責和表現釐定其薪酬和獎勵。按照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為在中國內地工作的員工繳納養老、醫療、失業以及工傷等社會保險，並為香港僱員依照規定繳納強積金。

本集團重視員工發展，鼓勵員工持續進修，並每年制定培訓計劃。

2. 展望

本集團下半年繼續關注戰略性重點項目的進展，確保符合客戶質量和交貨期的要求；針對市場形勢變化，調整和制定有效的市場策略，做好與重點客戶的良好溝通和對重點項目機會的緊密跟蹤；隨著公司規模的不斷擴大，我們將努力優化和完善操作體系，改進對項目、生產等各方面的精細管理；繼續提高和發展技術力量，同時進行珠海場地的進一步擴建工作。

董事會報告及公司管治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根據期權計劃向董事授出之期權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而獲取權益與淡倉。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因員工根據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發行4,050,000股普通股。

於2014年7月23日，4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根據於2014年7月7日簽訂之股份認購協議條款按每認購股份1.85港元的認購價格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股份認購人，而20,000,000份認購權證已根據於2014年7月7日簽訂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條款以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認股權證發行價發行予不少於六名認股權證認購人。

除上述外，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致力保持高標準的公司管治機制，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公司股東權益。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在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報告期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查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就委聘、續聘及辭聘本公司外界核數師及相關的酬金及委聘條款等，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資料，認為該等資料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與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其他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之3.10（1）、3.10（2）及3.10A條之規定，並委任包括一名財務管理專家在內的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個人履歷之詳情載於本公司2013年年度報告之內。

承董事會命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王立山

香港，2014年8月29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立山先生（主席）、曹雲生先生、陳國才先生及趙武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洋先生、兰榮先生、項強先生及高良玉先生。